

证券代码：837697

证券简称：中移信联

主办券商：东北证券

武汉中移信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4月21日
- 2.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 3.会议召开地点：公司办公室
- 4.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6年4月10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监事会主席周霞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出席人数、召集、召开程序和议事内容均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3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2025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监事会按照《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认真履行职责。现结合2025年度的主要工作情况，公司监事会将公司2025年度监

事会工作情况予以汇报。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2025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发布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有关要求，公司监事会对公司《2025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进行了审核，并发表审核意见如下：

(1) 董事会对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 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各项规定，未发现公司《2025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所包含的信息存在不符合实际的情况，公司及时公平的披露《2025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当年度的实际情况。

(3) 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年报编制和审议的人员存在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2025 年度财务决算方案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经北京澄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确认，现结合 2025 年度的主要经营情况，对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情况进行汇报。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2026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按照《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对公司 2026 年财务预算情况进行汇报。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拟定 2025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不送红股，不实施公积金转增股本。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六) 审议通过《续聘北京澄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拟继续聘请北京澄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26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经过审议，一致同意继续聘请北京澄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26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七) 审议通过《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经北京澄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武汉中移信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财务报表未弥补亏损已超过公司股本总额，详细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的公告》。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八) 审议通过《监事会关于 2025 年度公司财务审计报告带“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北京澄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出具的是带“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根据相关规定，公司监事会需

对上述事项进行专项说明。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监事会关于 2025 年度公司财务审计报告带“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的专项说明》。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武汉中移信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武汉中移信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6 年 4 月 21 日